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0)

### 有關可能交易之更新

茲提述文化中國傳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宣佈本公司股份從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上午九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涉及股價敏感性之公告。

本公司已就可能收購一家目標公司進行商討，代價為向目標公司的賣家發行本公司之新股（「可能收購事項」）。

可能收購事項很可能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非常重大收購及關連交易，故須（當中包括）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4 章的規定獲本公司股東的批准。此外，可能收購事項之完成亦須待本公司信納可能收購事項不會導致本公司之控制權（定義見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出現變動，且聯交所確認可能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將不會被視為反向收購行動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亦已就向一名策略投資者配售本公司新股（「認購事項」）以換取現金代價進行商討。認購事項須待（當中包括）可能收購事項完成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之規定，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載有（當中包括）可能收購事項及認購事項詳情之公告（「公告」）。

本公司股份將繼續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公告。

\* 僅供識別

有關商討事項目前仍在進行，而可能收購事項及認購事項均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文化中國傳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董平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董平先生（主席）、黃清海先生（總裁）及趙超先生；非執行董事江木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靜先生、金惠志先生及李澤雄先生。